

重庆市妇女联合会

〔2021〕—54

重庆市妇女联合会 关于实施“情暖童心 相伴成长”困境儿童关爱 服务项目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妇联，两江新区、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妇联：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儿童和儿童工作重要论述精神特别是视察重庆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需求和问题为导向，精准关爱帮扶困难群体，创新方式方法精准服务困境儿童，持续组织实施好“情暖童心 相伴成长”困境儿童关爱服务公益项目，促进困境儿童健康发展。现就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实施目的

以需求和问题为导向，针对目前困境儿童存在的亲情缺失、监护不力、心理健康等问题，开展有针对性的关爱帮扶和心理辅导，推进困境儿童关爱服务工作精准化、专业化、常态化开展，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伤害困境儿童的不良事件发生，促进困境儿童健康成长。

二、关爱对象

纳入当地民政部门基本生活补贴范围的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建议将监护不力的留守儿童纳入本项目关爱服务范围。

三、实施内容

(一) “1+1+N”结对帮扶

各区县妇联要充分利用村建妇联,基层工作力量充实的组织优势,创新妇联干部联系服务困难妇女儿童方式方法,持续推行“1+1+N”帮扶模式,为困境儿童提供稳定的亲情关爱和心灵成长支持,弥补他们在成长过程中缺失的亲情和家庭温暖。

1. 调查摸底建立台账。各区县妇联要根据民政部门提供的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救助台账动态名册,对困境儿童的分布情况、生活状况及需求进行调查、登记,及时更新困境儿童台账及爱心妈妈台帐,实施动态管理。

2. 建立稳定帮扶队伍。各区县妇联要按照就近和属地原则,建立以村居妇联干部和执委为主体的爱心妈妈队伍,与困境儿童结成一对一帮扶对子,开展好爱心妈妈队伍的培训指导工作,保持关爱队伍的稳定性,及时为新增困境儿童安排结对帮扶的爱心妈妈。

3. 开展“六个一”日常关爱。“爱心父母”每周与孩子见面了解情况、每半个月与孩子一次谈心、每月与监护人交流一次、每季度与班主任进行一次沟通、每学期陪伴参加一次亲子活动、每年

陪孩子过一次节，记录困境儿童成长手册，动态掌握困境儿童成长情况。

4. 拓展社会帮扶 N 力量。各区县妇联积极对接困境儿童老师，征集爱心志愿者、爱心家庭、爱心单位等，整合社会资源共同关心关爱，构建完善社会帮扶体系。

（二）开展心理团辅项目

市妇联以购买服务的方式，组织专业心理团队，在各区县实施困境儿童心理服务项目，开展心理团辅、培训及心理测评，于 2021 年 11 月前完成全市第五轮全覆盖轮训，各区县妇联配合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 落实前期筹备工作。各区县妇联按照项目工作要求，确定项目实施时间、场地、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核实参训的困境儿童、爱心妈妈及区县、片区督导等人员名单，做好疫情防控、安全预防、物资筹备等准备工作。将 2021 年困境儿童团辅项目计划表、困境儿童台账于 9 月 15 日前反馈给市妇联家儿部。

2. 做好心理团辅组织工作。各区县妇联要及时咨询当地疫情防控指挥部，按照当地疫情防控指挥部的要求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积极配合市妇联组织的专业团队，强化联系协调，组织好参训人员有序参加心理团辅及培训，落实好安全责任（包括交通安全、人身安全、场地安全等），安排好后勤保障。

3. 创新方式持续推进。在市妇联实施心理服务项目的推进和示范带动下，各区县妇联要结合当地实际，利用寒暑假，以

冬令营、夏令营的形式开展心理团辅及培训，开展安全教育、阅读指导、社会实践等丰富多彩而有意义的活动，扎实推进项目实施，促进关爱服务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巩固帮扶效果。

4. 团辅活动结束后将满意度调查表、参训人员（爱心妈妈和困境儿童）签到表（盖鲜章）用档案袋密封由项目实施团队转交市妇联。

（三）建立完善督导体系

市、区县、镇（街）分别建立完善“片区负责、区县管理、市级督导”的督导体系，确保困境儿童关爱服务项目有序开展和关爱服务体系的有效运转。

1. 片区督导。由乡镇（街道）妇联主席任片区督导，动态管理爱心妈妈及困境儿童结对帮扶及台账建立情况、督查“六个一”日常关爱情况，召开经验交流会，组织开展片区活动，向相关部门反映和协调解决其他重大情况。

2. 区县督导。各区县妇联牵头，督导本区县项目运行情况，每年开展片区督导及爱心妈妈培训，对台账建立、入户走访情况、经验交流及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督查，开展调研，培树典型，总结推广经验。

3. 市级督导。市妇联全面督导全市项目运行情况。督查区县爱心父母结对帮扶情况、心理服务项目开展情况，以及区县督导工作开展情况，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心理服务项目进行评估，开展督导、总结，推广先进经验，指导区县开展工作。

四、实施步骤

（一）确定并启动项目（2021年1月—2021年8月）

各区县妇联根据民政部门提供的困境儿童信息台帐，实地调查核实，及时更新完善动态台帐，完成与困境儿童结对帮扶。

（二）全面实施心理服务项目（2021年9月—2021年11月）

配合市妇联组织的专业团队有序推进心理团辅项目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地开展适合当地实际的心理团辅及培训。市妇联适时开展督导。

（三）开展总结评估（2021年12月）

各区县妇联对整个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自查总结，于12月10日前项目开展情况、照片、资料等报送市妇联家庭与儿童工作部。市妇联将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各区县妇联要及时总结经验，解决突出问题，不断完善项目开展方式，切实抓好项目长期、持续开展。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区县要充分认识实施关爱服务困境儿童工作的重要意义，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将关爱服务困境儿童项目作为重点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的重要举措，将困境儿童结对帮扶任务作为村社妇联干部工作职责，确保全覆盖、无遗漏。统筹协调民政、教委等相关部门，形成定期研讨关爱服务困境儿童工作制度，强化部门协作配合，提高工作效率。凝聚社会力量，通过慈善捐赠、实施公益项

目、提供服务等形式，进一步引导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困境儿童福利事业。在保护孩子隐私的前提下，组织开展关爱服务困境儿童的宣传教育，广泛宣传先进事迹和先进典型，努力营造全社会关心关爱困境儿童的良好氛围。

（二）保障区县配套项目经费。积极探索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构建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公共服务供给机制，落实区县配套项目经费。各区县妇联除在妇女儿童专项资金中专门列支项目经费外，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争取相关部门支持等方式加大经费投入，拓宽社会募集资金渠道，争取福彩返还金及其他公益基金等社会帮扶资金，保障项目持续实施。

（三）建立考核激励机制。市妇联将困境儿童关爱服务工作纳入对区县妇联的年度考核，各区县妇联应将该项工作纳入对乡镇（街道）妇联的考核内容，乡镇（街道）妇联要将该项工作的实施纳入对基层妇联干部的考核中，确保关爱工作制度化、常态化运行。区县妇联可采取开展满意度调查等手段引入群众评价，积极培育和发现典型，及时开展经验交流和总结推广。

联 系 人：张洪敏

联系电话：023-67125993

邮 箱：cqjjh@163.com

通讯地址：重庆市江北区盘溪路 408 号重庆市妇联家儿部

邮 编：400021

附件：2021 年困境儿童团辅项目申报表



附件

2021 年困境儿童团辅项目申报表

区县名称：

困境儿童总数	6 岁以上困境儿童人数	参训困境儿童人数	参训爱心妈妈人数	计划开展团辅场次	计划开展团辅时间 (x 月 X 日)	项目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	备注

备注：为了统筹项目实施，需要开展 2 场以上团辅的区县请集中时间连续开展。